附件

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 （要素）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在标注范围 内至少选择其一公开，法律法 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公开 对象 | | 公开 方式 | | 公开  层级 | |
| 全 社 会 | 特 定 群 体 | 主 动 | 依 申 请 | 县 级 | 乡 级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 1 | 机构 信息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及派出机 构、公共 服务机构 信息 | 机构名称、机构职 能、内设机构、办公 地址、办公时间、办 公电话、负责人姓 名、权责清单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关于推行地方 各级政府工作部门 权力清单制度的指 导意见》（中办发  （2015） 21 号）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2 | 公共 服务 | 政策文件 | 本级政府及自然资 源主管部门出台的 自然资源政策文件 及相关解读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自然资源规范 性文件管理规定》  （自然资源部令第2 号）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公共 服务 | 自然资源 领域专项 规划 | 矿产资源、基础测绘 等规划（涉密信息、 法律法规规定不予 公开的除外）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测绘法》《矿 产资源规划编制实 施办法》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4 | 公共 服务 | 重大决策  预公开 | 自然资源领域重大 决策事项的意见征 集（含意见的采纳情 况）等（依法不予公 开的决策事项除外） | 《重大行政决策程  序暂行条例》 | 向社会公开 征求意见期 限一般不少 于30日；因 情况紧急等 原因需要缩 短期限的， 公开征求意 见时应当予 以说明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5 | 公共 服务 | 回应关切 | 对涉及到自然资源 领域经济社会热点、 群众广泛关注的热 点、咨询的相关问题 等进行回应 |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进一步加强政府 信息公开回应社会 关切提升政府公信 力的意见》（国办发  （2013） 100 号）《国 务院办公厅关于在 政务公开工作中进 | 及时回应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步做好政务舆情 回应的通知》（国办 发〔2016） 61 号）  《国务院办公厅印 发〈关于全面推进政 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实施细则的通知》  （国办发（2016） 80 号） |  |  |  |  |  |  |  |  |  |
| 6 | 公共 服务 | 办事指南 | 适用范围、项目信 息、审批依据、受理 机构、决定机构、审 批数量、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申请接 收、办理基本流程、 办理方式、办结时 限、收费依据及标 准、审批结果、结果 送达、申请人权利和 义务、咨询途径、监 督和投诉渠道、办公 地址和时间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简化优化公共 服务流程方便基层 群众办事创业的通 知》（国办发（2015） 86号） | 实时公开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7 | 财政 | 财政信息 | 县级自然资源主管 部门财政预决算及 政府集中采购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 |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8 | 调查 监测 | 国土调査 基本信息 | 国土利用现状主要 数据（涉密信息、法 律法规规定不予公 开的除外）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土地调査条例》 | 信息形成之 日起20个 工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9 | 调査 监测 | 国土调査 地类信息 | 所辖区域内特定范 围或地块的国土调 查地类信息（涉密信 息、法律法规规定不 予公开的除外）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土地调査条例》 | 收到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10 | 调查 监测 | 地理国情 监测成果 | 地理国情监测信息 （涉密信息、法律法 规规定不予公开的 除外） | 《关于全面开展地 理国情监测的指导 意见》（国测国发  （2017） 8 号）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11 | 确权 登记 | 不动产登  记 | 不同登记类型申请 登记或申请登记资 料査询所需的材料 目录、示范文本、办 理时限、收费依据和 标准等信息 | 《不动产登记暂行 条例》《不动产登记 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不动产登记资料 査询暂行办法》《国 家发展改革委财政 部关于不动产登记 收费标准等有关问 题的通知》（发改价 格规（2016） 2559 号） | 实时公开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12 | 确权 登记 | 自然资源 登簿前公 告 | 自然资源拟登簿事 项（涉及国家秘密以 及《不动产登记暂行 条例》规定的不动产 登记的相关内容除 外） | 《自然资源统一确 权登记暂行办法》  （自然资发（2019）  116 号） | 公告期不少 于15个工 作日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13 | 确权  登记 | 自然资源 确权登记 结果公开 | 自然资源登记簿等 登记结果信息（涉及 国家秘密以及《不动 产登记暂行条例》规 定的不动产登记的 相关内容除外） | 《自然资源统一确 权登记暂行办法》  （自然资发（2019）  116 号）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14 |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 土地供应 计划 |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 总量、结构、布局、 时序和方式；落实计 划供应的宗地等 |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国办发  （2017） 97号）《招 标拍卖挂牌出让国 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规定》（国土资源部 令第39号）《国有 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编制规范（试行）》  （国土资发（2010） 117 号） | 每年3月31  日前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中国土地 市场网 | √ |  | √ |  | √ |  |
| 15 |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 土地出让 公告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 权出让公告、项目概 况、澄清或者修改事 项、联系方式 |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国办发  （2017） 97号）《招 标拍卖挂牌岀让国 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规定》（国土资源部 令第39号）《国土 资源部关于印发〈招 标拍卖挂牌出让国 有土地使用权规范〉 | 组织招拍挂 活动20日 \_、，-  刖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中国土地 市场网 | √ |  | √ |  | √ |  |

I— o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试行）和〈协议出 让国有土地使用权 规范〉（试行）的通 知》（国土资发  （2006） 114 号） |  |  |  |  |  |  |  |  |  |
| 16 |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 土地出让 结果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 权出让结果信息（成 交单位、土地位置、 面积、用途、开发程 度、土地级别、容积 率、出让年限、供地 方式、受让人、成交 价格、成交时间） |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国办发  （2017） 97号）《招 标拍卖挂牌出让国 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规定》（国土资源部 令第39号）《国土 资源部关于印发〈招 标拍卖挂牌出让国 有土地使用权规范〉  （试行）和〈协议出 让国有土地使用权 规范〉（试行）的通 知》（国土资发  （2006） 114 号）《关 于加强房地产用地 供应和监管有关问 题的通知》（国土资 发〔2010） 34 号） |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 10个工作日 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中国土地 市场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7 |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 划拨用地 批前公示 | 公示用地的申请人、 项目名称、项目类 型、申请用地面积等 情况 | 《国土资源部关于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 于促进节约集约用 地的通知〉的通知》  （国土资发（2008） 16号） | 划拨用地报 批10日前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中国土地 市场网 | √ |  | √ |  | √ |  |
| 18 |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 划拨用地 结果公示 | 公示用地项目名称、 土地使用权人、地块 的位置、用途、面积、 空间范围、土地使用 条件、开竣工时间等 | 《国土资源部关于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 于促进节约集约用 地的通知〉的通知》  （国土资发（2008） 16号） |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一中国土地 市场网 | √ |  | √ |  | √ |  |
| 19 |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岀 让和 划拨 | 闲置土地 | 闲置土地位置、国有 建设用地使用权人 名称、闲置时间等信 息 | 《闲置土地处置办 法》（国土资源部令 第53号） | 《闲置土地 认定书》下 达后20个 工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 |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 住宅用地 信息公开 | 存量住宅用地项目 具体位置、土地面 积、开发企业等信息 | 《自然资源部办公 厅关于进一步规范 存量住宅用地信息 公开工作的函》（自 然资办函（ 2021 ） 1432 号） | 每季度初10 日内要完成 存量住宅用 地信息更新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21 |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出 让和 划拨 | 地价信息 | 县（市、区）基准地 价、标定地价及调整 信息 | 《城市房地产管理 法》《国务院关于加 强国有土地资产管 理的通知》（国发  （2001） 15 号）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22 | 国土 空间 规划 编制 | 县级国土 空间总体 规划 | 批前公示:规划草案  （涉密信息、法律法 规规定不予公开的 除外） | 《土地管理法》《城 乡规划法》《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 | 批前公示时 间不得少于 30日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纸质载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批后公布：规划批准 文件、规划文本及图 件（涉密信息、法律 法规规定不予公开 的除外），可同时采 用公众易懂的多样 化形式进行规划编 制成果内容的公布 公示 |  | 批后公布应 在规划批准 后20个工 作日内向社 会公布 |  |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23 | 国土 空间 规划 编制 | 详细规划 （城镇开 发边界  内） | 批前公示:规划草案 （涉密信息、法律法 规规定不予公开的 除外） | 《土地管理法》《城 乡规划法》《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 | 批前公示时 间不得少于  30日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 收到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起20个工 作日内 |
| 批后公布：规划批准 文件、规划文本及图 件（涉密信息、法律 法规规定不予公开 的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4 | 国土 空间 规划 编制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组织编制 的国土空 间专项规 划 | 批后公布:规划批准 文件、规划文本及图 件（涉密信息、法律 法规规定不予公开 的除外）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 |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25 | 国土 空间 规划 编制 | 乡（镇） 国土空间 总体规划 | 批前公示:规划草案 （涉密信息、法律法 规规定不予公开的 除外） | 《土地管理法》《城 乡规划法》《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 | 批前公示时 间不得少于  30日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乡镇人民 政府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 批后公布:规划批准 文件、规划文本及图 件（涉密信息、法律 法规规定不予公开 的除外） | 批后公布应 在规划批准 后20个工 作日内向社 会公布 |
| 26 | 国土 空间 规划 编制 | 村庄规划 | 批前公示:规划草案 （涉密信息、法律法 规规定不予公开的 除外） | 《土地管理法》《城 乡规划法》《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 | 批前公示时 间不得少于 30日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乡镇人民 政府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 批后公布:规划批准 文件、规划文本及图 件（涉密信息、法律 法规规定不予公开 的除外） | 批后公布应 在规划批准 后20个工 作日内向社 会公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7 | 规划 许可 |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 与选址意  见书 |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与选址意见书证载 内容（涉密信息、法 律法规规定不予公 开的除外） | 《行政许可法》《土 地管理法》《城乡规 划法》《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国务院办 公厅关于运用大数 据加强对市场主体 服务和监管的若干 意见》（国办发  （2015） 51 号） |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28 | 规划 许可 | 建设用地、 临时建设 用地规划 许可 |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 用地规划许可证证 载内容（涉密信息、 法律法规规定不予 公开的除外） | 《行政许可法》《城 乡规划法》《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国务 院办公厅关于运用 大数据加强对市场 主体服务和监管的 若干意见》（国办发  （2015） 51 号） |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29 | 规划 许可 | 建设工程、 临时建设 工程规划 许可 |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 工程规划许可证证 载内容（涉密信息、 法律法规规定不予 公开的除外） | 《行政许可法》《城 乡规划法》《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国务 院办公厅关于运用 大数据加强对市场 主体服务和监管的 若干意见》（国办发  （2015） 51 号） | 作岀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乡镇人民 政府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0 | 规划 许可 | 乡村建设 规划许可 |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证证载内容（涉密信 息、法律法规规定不 予公开的除外） | 《行政许可法》《城 乡规划法》《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国务 院办公厅关于运用 大数据加强对市场 主体服务和监管的 若干意见》（国办发  〔2015） 51 号） |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31 | 矿山 地质 环境 保护 与土 地复 垦方 案审  查 | 审查结果 | 拟通过审查的矿山 地质环境保护与土 地复垦方案公示、矿 山地质环境保护与 土地复垦方案审査 结果公告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公共资源 配置领域政府信息 公开的意见》（国办 发〔2017） 97 号）  《土地复垦条例实 施办法》（国土资源 部第56号令）《关 于加强矿山地质环 境恢复和综合治理 的指导意见》（国土 资发（2016） 63号） | 方案公示不 得少于7个 工作日，方 案通过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公告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32 | 生态 修复 项目 批准 | 批准服务 信息 | 申报要求、申报材料 清单、批准流程、办 理时限、受理机构联 系方式、监督举报方 式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 实时公开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h—\***  **8**  **1** |  |  |  |  | 意见》(国办发  (2017) 94 号) |  |  |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33 | 生态 修复 重大 工程 实施 | 招标投标 信息 | 资格预审公告、招标 公告、中标候选人公 示、中标结果公示、 合同订立及履行情 况、招标投标违法处 罚信息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意见》(国办发  (2017) 94号)《招 标公告和公示信息 发布管理办法》(发 展改革委令(2017) 10号)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34 | 生态 修复 重大 工程 实施 | 重大设计 变更信息 | 项目设计变更原因， 主要变更内容、变更 依据、批准单位、变 更结果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意见》(国办发  (2017) 94 号)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35 | 生态 修复 重大 工程 | 施工有关 信息 | 项目名称，实施期 限，实施单位及责任 人，设计、施工、监 理单位及其主要负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实施 |  | 责人、项目负责人信 息、资质情况，施工 单位项目管理机构 设置、工作职责、主 要管理制度，施工期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 情况等 |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意见》（国办发  （2017） 94 号） |  |  |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36 | 生态 修复 重大 工程 实施 | 质量安全 监督信息 | 质量安全监督机构 及其联系方式、质量 安全行政处罚情况 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意见》（国办发  〔2017） 94 号）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37 | 生态 修复 重大 工程 实施 | 工程竣工 信息 | 竣工验收时间、工程 质量验收结果，竣工 验收备案时间、备案 编号、备案部门、交 付使用时间，竣工决 算审计单位、审计结 论、财务决算金额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重大建设 项目批准和实施领 域政府信息公开的 意见》（国办发  〔2017） 94 号）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38 | 用地 审批 | 农村集体 经济组织 兴办企业 | 审批结果信息和相 关批复文件（建设使 用集体所有土地决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土地管理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 |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地审核 | 定书等） | 于运用大数据加强 对市场主体服务和 监管的若干意见》  （国办发（2015） 51 号） |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39 | 用地 审批 | 乡（镇） 村公共设 施、公益 事业建设 用地审核 | 审批结果信息和相 关批复文件（划拨决 定书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土地管理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运用大数据加强 对市场主体服务和 监管的若干意见》  （国办发（2015） 51 挡） |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40 | 用地 审批 | 临时用地 审批 | 审批结果信息和相 关批复文件（临时用 地批准书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土地管理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运用大数据加强 对市场主体服务和 监管的若干意见》  （国办发（2015） 51 号） |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41 | 用地 审批 | 农用地转 用审批 | 1.经有批准权的人 民政府审批通过的 申报材料，包括建设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土地管理法》 | 收到农用地 转用批复文 件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地请示、农用地转 用方案等;2.农用地 转用批准文件，包括 国务院批准农用地 转用批复文件、省级 人民政府批准农用 地转用批复文件、地 方人民政府转发农 用地转用批复文件、 其他涉及农用地转 用的批准文件等。  【\*其他相关报批材 料和图件由各省  （区、市）确定公开 方式】 |  |  |  |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42 | 农村 集体 土地 征收 | 征地管理 政策 | 征地补偿安置法律 以及适用于本地区 的政策、技术标准等 规定要求:法律法规 和规章；征地前期工 作、征地审查报批、 征地组织实施规范 性文件；征收农用地 区片综合地价;地上 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费标准;被征地农民 安置与社会保障有 关规定；省级政府制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 | 自形成或者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 开，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县级人民 政府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  .其他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订的征地补偿安置 协议示范文本等材 料  【\*征地工作流程 图】 |  |  |  |  |  |  |  |  |  |  |
| 43 | 农村 集体 土地 征收 | 征地法定 公告 | 1.征收土地预公告， 公布征收范围、征收 目的、开展土地现状 调査的安排以及不 得抢栽抢建的有关 要求等;2.征地补偿 安置公告，公布《征 地补偿安置方案》全 文，包括征收范围、 土地现状、征收目 的、补偿方式和标 准、安置对象、安 置方式、社会保障 等内容，以及办理 补偿登记的方式 和期限、异议反馈 渠道等；3.征收土 地公告，公布征地批 准机关、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批准用 途，征收范围、组织 实施征收具体工作 安排以及救济途径 等。 | 《土地管理法》《土 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 征收土地预 公告、征地 补偿安置公 告自形成之 日起，在乡  （镇）和村、 村民小组公 示栏公开； 征收土地预 公告不少于 10个工作 日，征地补 偿安置公告 不少于30 日； 征收土地公 告自收到批 准文件之日 起15个工 作日内，在 乡（镇）和 村、村民小 组公示栏公 开不少于5 个工作日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县级人民 政府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  .其他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 √ | /法律要求在特定群体公开 |  |  | √ | √ |
| 张贴公示结 |

2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束后在政府 网站、征地 信息公开平 台公开 |  |  |  |  |  |  |  |  |
| 44 | 农村 集体 土地 征收 | 征地工作 程序 | 征地工作中涉及对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的相关材料：1.土地 现状调查相关材料， 公布征收土地勘测 调査表、地上附着物 和青苗调查情况表 等〔涉及土地勘测定 界图件（涉密除外） 的，图件应按规定进 行技术处理）；2.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听证相关材料，组织 听证的，公布《听证 通知书》、听证处理 意见等;3.征地补偿 登记相关材料，涉及 农民集体所有补偿 内容的登记材料，应 予公开;涉及个人补 偿内容的登记材料， 经本人同意的，可以 公开;4.征地补偿安 置协议，与土地所有 权人签订的协议应 予公开;与土地使用 | 《土地管理法》《土 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 信息形成后 5个工作日 内，在村、 村民小组公 示栏公开不 少于5个工 作日；  征地社会稳 定风险评估 相关材料在 收到批准 后，依申请 公开；听证 相关材料时 限要求还应 符合听证相 关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县级人民 政府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  .其他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 √ | 法律要求在特定群体公开 |  |  | √ | √ |
| 自收到批准 文件之日起 15个工作日 内，上述信 息在政府网 站、征地信 息公开平台 公开 |

2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权人签订的协议，经 本人同意的，可以公 开;5.征地补偿安置 费用支付凭证，对土 地所有权人的补偿 费用支付凭证应予 公开;对土地使用权 人补偿费用支付凭 证，经本人同意的， 可以公开（不含农村 集体经济组织内部 土地补偿费用分配、 使用情况）  [\*征地社会稳定风 险评估相关材料】 |  |  |  |  |  |  |  |  |  |  |
| 45 | 农村 集体 土地 征收 | 征地申报 批准相关 材料 | 1. 县级人民政府组 织征地报批经审批 通过的相关材料，包 括县级人民政府建 设用地请示,征收土 地申请等； 2. 征地批准文件，包 括国务院批准征地 批复文件、省级人民 政府批准征地批复 文件、地方人民政府 转发征地批复、其他 征地批准文件等   【\*其他相关报批材 料和图件由各省  （区、市）确定公开 | 《土地管理法》《土 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 收到批准文 件之日起15 个工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县级人民 政府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  .其他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方式】 |  |  |  |  |  |  |  |  |  |  |
| 46 | 耕地保护 | 补充耕地项目 | 项目名称、所在地、验收日期、补充耕地位置、面积等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主动公开补充耕地项目与地块信息的公告》（自然资源部公告2021年第25号）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47 | 耕地保护 | 设施农业用地监管 | 项目名称、位置、用途、类型、生产期限、用地情况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有关事项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0）1328号） | 信息形成或者获取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48 |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 采矿权审批 | 采矿权登记信息，包括许可证号、矿山名称、矿区面积、有效期限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 | 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法律法 |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  （2017）97号） | 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49 |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 采矿权注销 | 采矿权注销批复文件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  （2017）97号） | 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50 | 矿业权出让信  息 | 出让公告 | 出让人和矿业权交易平台的名称、场所；出让矿业权的简要情况;投标人或竞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 | 在投标截止日、公开拍卖日或者挂牌起始日20 |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买人的资质条件；出 让方式及交易的时 间、地点;获取招标、 拍卖、挂牌文件的途 径和申请登记的起 止时间及方式等 | （2017） 97号）《矿 业权交易规则》（国 土资规（2017） 7号） | 个工作日前  发布 |  |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矿业权交 易平台交易大厅 |  |  |  |  |  |  |
| 51 | 矿业 权岀 让信  息 | 出让结果 | 中标人或者竞得人 的名称、场所；成交 时间、地点；中标或 者竞得的勘查区块、 面积、开采范围的简 要情况;矿业权成交 价格及缴纳时间、方 式 |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国办发  （2017） 97号）《矿 业权交易规则》（国 土资规（2017） 7号） | 发出中标通 知书或者签 订成交确认 书后5个工 作日内进行 信息公示， 公示期不少 于10个工 作II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矿业权交 易平台交易大厅 | √ |  | √ |  | √ |  |
| 52 | 矿业 权转 让信 息 | 转让公示 | 转让人名称、法定代 表人、场所；项目名 称或矿山名称;受让 人名称、法定代表 人、场所；转让矿业 权许可证号、发证机 关、有效期限；转让 矿业权的矿区（勘査 区）地理位置、勘査 成果情况、资源储量 |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进公共资源配 置领域政府信息公 开的意见》（国办发  （2017） 97号）《矿 业权交易规则》（国 土资规（2017） 7号） | 受理申请材 料后公示， 公示期不少 于10个工 作日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情况等；转让价格、 方式等 |  |  |  |  |  |  |  |  |  |  |
| 53 | 地质 灾害 预防 和治 理 | 预警预报 | 地质灾害类预报信 息 | 《地质灾害防治条 例》 | 实时公开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 心  ■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54 | 地质 灾害 预防 和治  理 | 年度地质 灾害防治 方案 |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 政府自然资源主管 部门制定的年度地 质灾害防治方案 | 《地质灾害防治条 例》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55 | 海洋 观测 预报 与防 灾减 灾 | 海洋预报 和海洋灾 害警报 | 海洋预报和海洋灾 害警报，包括海洋环 境预报、海洋灾害预 报警报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海洋观测预报 管理条例》《海洋预 报业务管理规定》  (国海预字(2014) 91号) | 实时公开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2 OO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6 | 海域 综合 管理 | 海域使用 许可（海 域使用权  初始申 请、续期 申请、转 让申请） | 海域使用申请人、项 目名称、用海类型、 用海面积等（涉密事 项、法律法规规定不 予公开的除外） | 《海域使用管理法》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海域使用权管 理规定》（国海发  （2006） 27号）《国 务院办公厅关于运 用大数据加强对市 场主体服务和监管 的若干意见》（国办 发（2015） 51 号） |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57 | 海域 综合 管理 | 海域使用 权招标、  拍卖 | 海域使用权招标、拍 卖公告；海域使用权 招标、拍卖结果 | 《招标投标法》《拍 卖法》《海域使用管 理法》《海域使用权 管理规定》（国海发  （2006） 27 号） | 组织招标活 动20日前 发布公告， 组织拍卖活 动7日前发 布公告；招 标、拍卖活 动结束后10 日内公布招 标、拍卖结 果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58 | 海域 综合 管理 | 海域使用 权注销以 及期满收  回 | 原海域使用权利人、 项目名称、用海类 型、注销（或期满收 回）前的项目用海面 积、注销（或期满收 | 《海域使用管理法》  《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运用大数据加 强对市场主体服务 |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 √ |  | √ |  | √ |  |

2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回）后的项目用海面 积等（涉密事项、法 律法规规定不予公 开的除外） | 和监管的若干意见》  （国办发（2015） 51 号） | 的从其规定 |  |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59 | 海岛 保护 与利 用 | 因教学、 科研需要 在无居民 海岛采集 生物和非 生物标本 许可 | 许可结果信息（涉密 事项、法律法规规定 不予公开的除外） | 《海岛保护法》《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运用大数据加强 对市场主体服务和 监管的若干意见》  （国办发（2015） 51 号） | 作出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纸质载体 口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60 | 监督 检査 | 双随机一 公开 | 随机抽査事项清单， 主要包括抽査依据、 抽査主体、抽查内 容、抽查方式等；抽 查情况及查处结果 | 《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推广随机抽查规 范事中事后监管的 通知》（国办发  （2015） 58号）《国 务院关于在市场监 管领域全面推行部 门联合“双随机、一 公开"监管的意见》  （国发（2019） 5号） 《国务院关于加强 和规范事中事后监 管的指导意见》（国 发（2019） 18 号） | 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 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纸质载体 ■公开査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3

O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1 | 行政 处罚 | 行政处罚 基本信息 | 实施机关、立案依 据、实施程序和救济 渠道等信息 | 《行政处罚法》《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行行 政执法公示制度执 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 审核制度的指导意 见》(国办发(2018) 118 号) | 信息形成或 者变更之日 起20个工 作日内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
| 62 | 行政 处罚 | 行政处罚 决定信息 | 具有一定社会影响 的行政处罚决定 | 《行政处罚法》《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行行 政执法公示制度执 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 审核制度的指导意 见》(国办发(2018) 118 号) | 作岀行政决 定之日起7 个工作日 内，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政府公报 口两微一端□发布会/听证会 口广播电视口纸质载体 口公开查阅点■政府服务中心 口便民服务站□入户/现场 口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口精准推送□其他 | √ |  | √ |  | √ |  |